**关于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形势下外出实习工作的通知**

各学院：

目前，全国疫情防控进入常态化阶段，为加强外出实习教学的监控与管理，确保实习教学质量与效果，根据《安徽省普通高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引（更新版）》（皖教秘〔2020〕368号）等文件要求，现就我校外出实习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严格落实实习报备制度。学院组织学生外出实习（包括认识实习、生产实习、综合实习等）应提前一周填写实习审批记录表，向教务部报备。实习审批记录表中的实习方案，应单独增加实习期间疫情防控方案。

2.严格选择外出实习地点、单位。各学院要在低风险地区选择合法经营、管理规范、实习设备完备、符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疫情防控要求的单位安排学生实习，不得前往中、高风险地区进行实习。

3.严格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要求。各学院要完善实习教学工作安排，强化实习教学过程管理，建立完善的实习安全、疫情防控的应急预案，确保实习教学平稳有序。

4.外出实习前，各学院要摸排外出实习师生的健康情况，外出前连续14天严格监测体温，有发热、呼吸道症状等异常情况的师生均不得外出实习。

5.把常态化疫情防控纳入实习安全管理。各学院要做好师生安全防护工作，切实保障实习师生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。各学院要对外出实习学生实行严格管理，跟踪掌握学生实习地点、时间安排、工作生活学习环境、疫情防控措施、健康状况等，确保活动轨迹可控、可追溯，带队老师要每天向所在学院进行报告。学院要指定专人负责、协调外出实习师生沟通联络工作。

6.鼓励各学院结合实习内容和专业特点，创新实习教学模式，采用仿真实习、线上线下混合实习、企业技术人员直播或企业提供的“云实习”等多元化实习实践方式。

7.学生个人外出参加就业实习，需要签署常态化疫情防控期间学生外出实习承诺书（附件1），并逐级向辅导员、二级学院、学工部报备。不得前往中、高风险地区，要严格遵守实习单位管理，并按照学校要求做好健康状况汇报。

附件1：常态化疫情防控期间学生外出实习承诺书

教务部

2020年11月20日

附件1

**常态化疫情防控期间学生外出实习承诺书**

因 原因（毕业实习/学习实习。毕业实习提供签字三方协议电子版作附件），本人 ， 学号为 ，专业为： 身份证号为 ，申请于2020年 月 日，赴 省 市 （公司全称）实习，计划于 年 月 日返校。

本人会严格服从企业和属地管理，配合做好企业、学校各类信息上报和疫情防控工作，不私自外出，自觉做好疫情期间自我防护措施。实习岗位联系人姓名： ；联系电话：

承诺人（签字）：

联系方式：

家 长（签字）：

 2020年 月 日